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

第 5 次行政會報紀錄

中華民國 113 年 9 月 24 日

國立恆春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113學年度第1學期第5次行政會報紀錄

時間：113年9月24日(星期二)上午9時10分

地點：本校綜合大樓二樓會議室

主席：蔡校長俊彥　　紀錄：林季誼

出席：教務處郭主任姿伶、學務處李主任依屏、總務處鄭主任景庭、實習處吳主任佳韻、輔導室王主任乃尹、圖書館李主任純琇、進修部王主任家凰、人事室陳主任淑姿、主計室黃主任靜慧

壹、 列管案件執行情形報告

主席裁示：各計畫的經費與執行須經常審視並妥善運用經費。

貳、 工作報告：

一、教務處

(一) 9月23日(星期一)學習扶助開始上課。

(二) 本學期班級及教師課程表已確認及上簽，另巡堂工作也麻煩各主管協助。

主席裁示：

針對員生社等學生常聚集逗留的地方，有勞各位師長多加巡視與走動並適時給予學生引導，除了能及時發現學生問題外，也能讓校園更加安全。

二、學務處

(一) 9/25（三）週會-生命教育暨特教宣導講座。

(二) 9/25（三）16：30於行政會報室召開第一次教儲審查會議，申請10人。

(三) 10/1（二）新生健康檢查

(四) 10/2（三）7：30導師會報於圖書館地下室召開。

（五）11/12（二）高二打靶時間為11點至17點，請實習處通知各科當天如有實習課程需留意時間。

（六）防災計畫將寄發給各主任，請各主任協助審視。

主席裁示：

一、 講座、週會、各項會議請依照時程辦理。

二、 打靶活動請及早作業並通知師長以做課程上的調整。打靶練習有請相關人員入班教學，學生在事前多點練習也能減少活動當天受傷害。

三、 感謝學務處安排防災計畫，再麻煩各位同仁協助勘誤。

三、 總務處

（一）113年度補助偏遠地區及非山非市公立高級中等學校宿舍及廁所修繕計畫開標作業於9/10(二)決標，9/20(五)提報開工。本案木蘭樓宿舍整修須在10/28(一)完工，屆時安排住宿學生至教務處旁女廁的盥洗室及泳池盥洗室盥洗。

（二）9/20(五)函報社團法人台灣體育運動管理學會本校「113年度校園操場新建跑道工程」建築師依書圖審查會議決議修正書圖。

（三）9/26 17:00-21:00(四)東勢高工租借本校體育館作為校外教學成果發表場地。

（四）和平樓旁高壓變電站改善工程預計於9/28(六)08:00至9/29(日)18:00全校停電施作，敬請各處室做好停電相關因應措施。

（五）9/30(一)於13:00於行政會報室辦理學美美學校園美感設計實踐計畫第一次設計討論會議。

（六）為強化校園安全管理及車輛進出識別，總務處將製作汽機車停車識別證。請各處室同仁於10/4(五)前於本校首頁填寫「國立恆春工商教職員汽機車車牌調查表」，以俾利後續作業。

主席裁示：

一、 學校宿舍及廁所的部份，感謝學務處體育組的協助，希望工程能在預定的時間內完成，將造成的影響降到最低。

二、 跑道相關工程請依照時程執行。

三、 東勢高工租借本校體育館，請總務處派員確認環境是否完備，包括冷氣、照明及路線。另外也需避免該校將遊覽車停在校園及宿舍區。

四、 本周末因變電站改善工程而停電，請各處室單位留意並做因應，另外也需向文教會館確認停電的時間，以將停電所造成的影響降到最低。

四、實習處

（一）113-1國中職涯試探預計辦理日期：

10/09(三)恆春國中(全科)；12/04(三)牡丹國中：電子資訊、餐管科；12/05(四)獅子國中：尚在調查學生意願，選2科認識、體驗；12/06(五)滿州國中：觀光、資處科；113年1/20(一)車城國中：全科。

（二）預計於10/1召開第一次實習處處室會議。

主席裁示： 期望各科能透過職涯試探幫助學生產生興趣進而在未來能選擇本校就讀。

五、 輔導室

預計於113年9月26日（四）於行政會報室，16：15召開本學期「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防治推動小組會議」，16：35召開「家庭教育（含生命教育）推動執行小組委員會」。

主席裁示：相關會議請提早告知同仁。

六、 圖書館(無報告事項)

七、 主計室

（一）請核算各處室臨時人力之特休及加班補休，並請宣導於契約終止前三個月開始排休。

（二）以下為校內臨時人力到職日供參，如有誤請以契約為主

提供網址計算特休日數

https://calcr2.mol.gov.tw/RestDays

1/1 起聘 12/31 終止者，建議曆年制；

8/1 起聘隔年 7/31 終止者，建議學年制度

聘期及特休日數有誤者，請洽人事室辦理

單位	姓名	最早報到日	依計畫
學務處	張豪巖	111/2/7	曆年
學務處	宋柏言	111/1/3	曆年
學務處	陳春香	109/2/25	曆年
學務處	林柏桓	111/1/2	曆年
學務處	張卉蓼	113/4/1	曆年
學務處	鄧恢常	113/3/4	曆年
教務處	朱怡陵	111/10/18	學年
教務處	黃舒涵	113/8/20	曆年
總務處	陳子軒	109/8/1	學年

實習處	潘張如娟	111/10/9	曆年
實習處	吳文芳	113/9/19	曆年

主席裁示：

一、 請各位主管提醒相關人員在其契約終止前將休假休畢。

二、 關於編制外人員採取曆年制或週年制，請各位同仁思考並於下週再行審議。

八、 進修部

（一）9月20日第三節(班會)進行地震防災演練，另邀請國軍教官進行防災宣導及救災經驗分享。

（二）9月23-27日進行教師節感恩謝師活動。

（三）9月27日第三節(班會)進行菸害防制暨反毒健康宣導，另邀請張豪巖校安進行毒品危害介紹。

（四）112學年度一、二年級上傳課程學習成果件數共8件及多元表現件數共3件，本學期會請任課老師多鼓勵同學上傳學習紀錄。

（五）目前進修部學生人數為一年級23人(5人因志趣不合休學)、二年級14人及三年級15人。

主席裁示：

一、 進修部辦理相關活動，期望能給予學生適時的引導，讓學生能感受並有所啟發。

二、 課程學習的部份有勞各位同仁一同努力。

臨時動議： 無

參、 提案討論：

案由一：**國立恆春高級工商職業學校運動場地設施開放及管理規定。**

提案單位：學務處

說明：

一、 依據「教育部主管學校運動設施設置開放管理及補助辦法」，參照「國立恆春高級工商職業學校校舍場地提供使用作業要點」。

二、 建議修改：游泳池（團體）半日 4000；全日 8000；夜間 6000。

決議：

一、 第五條第三項增加第四款「僅限地方機關團體申請」。

二、 「國立恆春工商運動場地(館)對外開放收費表」之夜間場地使用費修改為 4000 元、水電費則增加「每 4 小時 2000 元」。

三、 其餘照案通過。

校長裁示：「國立恆春高級工商職業學校校舍場地提供使用作業要點」同步修正。

案由二：**訂定資料處理科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內技藝競賽實施要點。**

提案單位：實習處

說明：依據「高職優質化輔助方案 113-B3 加強學生多元展能子計畫」

決議：第七條第三項增加「各項目可流用」，其餘照案通過。

校長裁示：技藝競賽不是讓學生有參加就好，也要顧及獲獎學生的品質及水準，使競賽具備教育意義及鼓勵意義。

案由三：**修訂本校「輔導工作委員會組織章程」。**

提案單位：輔導室。

說明：依據高級中等學校學生輔導辦法」及「學生輔導法」第八條之規定，設輔導工作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負責協調整合各處（室）之輔導相關工作。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修訂「國立恆春高級工商職業學校推動校園讀書實施要點」。**

提案單位：圖書館

說明：依據「高職優質化輔助方案 113-B4 形塑人文藝術素養子計畫」辦理。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五：**修訂「國立恆春高級工商職業學校推動小論文寫作實施要點」。**

提案單位：圖書館

說明：依據「高職優質化輔助方案 113-B4 形塑人文藝術素養子計畫」辦理。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六：**修訂「國立恆春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好書推薦海報設計要點」。**

提案單位：圖書館

說明：依據「高職優質化輔助方案 113-B4 形塑人文藝術素養子計畫」辦理。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七：**修訂「國立恆春高級工商職業學校班級閱讀榮譽競賽實施要點」。**

提案單位：圖書館

說明：依據「高職優質化輔助方案 113-B4 形塑人文藝術素養子計畫」辦理。

決議：照案通過。

肆、 主席裁(指)示事項

一、 目前正在製作人事組織圖，屆時若需要新進同仁的照片再請各位主任協助提供。

二、 請總務主任轉知庶務組，若同仁無法帶領校外廠商入校進行校內修繕時，可以事先聯絡相關處室，以做人員的調動與安排，避免影響校外廠商修繕的時間。

三、 本週末停電兩日，請各單位做好資料備份及電力安全。

四、 有關田徑隊學生於早晨翻牆，請轉知運動教練，禁止學生翻牆以維護學生安全。

五、 緊接而來的技藝競賽、技藝博覽會的研討、選手培訓、技能檢定，有賴各位同仁一起努力。

伍、 散會(10 時 45 分)

提案一

國立恆春高級工商職業學校運動場地設施開放及管理規定

113年9月24日行政會議訂定

一、依據：依「教育部主管學校運動設施設置開放管理及補助辦法」及「國立恆春高級工商職業學校校舍場地提供使用作業要點」規定辦理。

二、目的：為維持校園秩序、學生生活管理，並落實維護運動場地設施安全，且兼顧社區民眾使用本校運動場地設施權利，訂定本規定。

三、開放範圍：

（一）田徑場(含400公尺PU跑道、操場、單槓場、爬竿場)。

（二）戶外球場(含籃球場2面、排球場1面)。

（三）風雨綜合球場(含籃球場2面、排球場2面共用場地)

（四）體育館三樓羽球場。

（五）游泳池

四、開放對象：社區民眾、地方機關團體。

五、開放時間：

（一）田徑場、戶外球場、風雨綜合球場：

1.星期一至星期五06：00~07：00，16：30~18：30。

2.星期六、星期日，及國定假日06：00~18：30。

（二）體育館三樓羽球場：

1.星期一至星期四16：10~17：00 。

2.星期六、星期日，及國定假日不開放。

（三）游泳池：

1.星期一至星期五16：20~16：50。

2.星期六、星期日，及國定假日不開放。

3.救生員請假不開放。

4.僅限地方機關團體申請

六、使用方式及內容：本校開放之運動場地設施限依設置目的使用。

（一）田徑場：得從事散步、慢跑、辦理活動之用。嚴禁會破壞PU材質跑道及PU材質地面之行為：例如施放仙女棒、煙火、鞭炮、尖銳器具(高跟鞋)、會磨擦生熱(機車、自行車、滑板車、溜冰鞋）、重物壓損(開車經過)。

（二）戶外球場、風雨綜合球場：可從事籃球、排球、辦理活動之用。嚴禁會破壞地面之行為：例如施放仙女棒、煙火、鞭炮。

（三）體育館三樓羽球場：可從事羽球、辦理活動之用。嚴禁食物、飲料進入(白開水可以)。

七、申請程序

（一）社區民眾個人可於上列開放時間至本校警衛室登記後使用。

（二）機關團體需於特定時間(含上述開放時間及其它時段)借用本校運動設施辦理活動，請至本校總務處庶務組辦理借用手續。

八、本校運動場館開放使用管理辦法如下：

（一）申請程序及申請使用期限：

1.使用本校運動場館應前三週正式發函，向本校總務處提出申請。

2.申請使用期限：視使用單位辦理使用的內容而定，但最長以一學期為限。

（二）使用限制：

1.本校運動場地若因特別事由必須收回時，經通知申請使用單位後應停止使用。

2.使用單位如果使用內容及方式，違反原先提供使用目的者，經通知 使用單位後應停止使用。

3.其他有關影響本校教學活動及校園安全活動者，經通知申請使用單位後應停止使用。

4.使用單位於使用期間應負責維持場館內外秩序，並維護公共安全及環境衛生，用畢應即回復原狀。

5.申請使用運動場地，須使用相關設備(照明、音響、桌椅、器材)時應事先辦理登記手續。

（三）損害賠償：使用單位使用運動設施(場地器材設備)，應依本校規定妥善使用，如有損壞或遺失，應予修復或照價賠償。

（四）安全管理事項：

1.使用本校運動場地期間安全維護意外保險、設置醫護急救站處理、公共秩序維護等事項，使用（者）應事先做好防範措施。

2.本校教職員工生或社區民眾在校內活動意外發生處理，依據本校受傷急救處理辦法及運動事故傷害防制緊急救護體系辦理外，負責單位或指導或管理人員應視發生情況迅速做適當急救處理後送醫急救治療，事故後應將意外發生情況及處理經過提出書面報告，以便追究責任。

3.本校運動設施若發現損壞危險跡象時，應停止使用，並徹底檢修後

再行開放使用。

九、收費標準：運動場地對外開放收費標準依據本校校舍場地提供使用作業要點，參考附表一。下列活動經校長核可後得酌減收場地使用費。

（一）本校為主辦或協辦單位舉辦之相關活動。

（二）公益團體、身心障礙團體舉辦之相關活動。

（三）公務機關為主辦或協辦單位辦理之公益性質活動。

（四）本校接受行政院所屬單位委辦之相關檢定活動或體育賽事。

十、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亦同。

附表一

國立恆春工商運動場地(館)對外開放收費表（依據本校校舍場地提供使用作業要點）

項次	場所及設備	場地使用費			冷氣使用費/水電費	備註
		半日 4小時計	全日 8小時計	夜間時段 (17：00-21：00)		
一	體育館	7,000	13,000	11,000	每小時1,500元	
二	籃球場(面)	1,000	2,000	2,000		
三	游泳池（團體）	4,000	8,000	4,000	水電費2000元/每4小時	
四	田徑場	3,000	5,000	6,000		
五	風雨球場	3,000	5,000	6,000		

備註：

1. 以上場所借用時，須於一週前將場地使用費繳納完畢，預定日前一天至前三天取消酌扣行政處理費500元，如當日取消酌扣行政處理費用1,000元。
2. 泳池如為部分借用進行訓練或教學，得採人次收費。一般團體每人次100元、機關每人次100元、學校單位每人次80元。
3. 借用夜間時段，另收值班人員值班費用，平日1,000元、假日2,000元。

提案二

國立恆春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科內技藝競賽暨專題實作發表競賽 實施要點

107 年 11 月 6 日行政會報修正通過
108 年 10 月 22 日行政會報修正通過
110 年 12 月 14 日行政會報修正通過
112 年 5 月 30 日行政會報修正通過
112 年 11 月 28 日行政會報修正通過
113 年 9 月 24 日行政會報修正通過

一、依據：高職優質化輔助方案-加強學生多元展能-辦理技藝能競賽、專題實作計畫辦理

二、目的：讓學生在競賽中加強磨練實習課程中所教授之技藝，達到熟能生巧的境界；及鼓勵本科學生積極從事專題研究，培養創新思考模式，強化學習統整能力，以綜合三年所學之理論及技能，獎勵績優專題實作成果，發揮技職教育特色。

三、日期：科內競賽擇適當類別於上、下學期各辦 1 場；專題實作發表競賽依課程計畫於上學期辦理。

四、地點：本校電腦教室及專業教室。

五、比賽項目及獎勵：

類別		項目	獎　　勵
科內技藝競賽	資訊應用技能	電腦軟體應用 多媒體製作與應用 程式語言與設計 文書處理 網頁設計製作 動畫設計製作 文創商品設計 商業簡報	各項取前 3 名頒發獎狀乙紙及獎金，另擇數名佳作頒發獎狀乙紙。
	智慧商務領域	門市服務 會計事務-人工 會計事務-資訊 記帳實務 稅務法規實務 金融投資實務	
專題實作發表競賽			

六、活動辦法：

1. 請資處科在學學生自由報名參加。

2.成績計算：由科內教師共同評分及排序。

七、經費概算(單位:元)：

1.各項目第一名：獎金$500；

2.各項目第二名：獎金$300；

3.各項目第三名：獎金$200；

每學期辦理五項，共$5,000，各項目可流用。

八、經費來源：高職優質化經費支應。

九、本要點經行政會報通過陳校長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提案三

國立恆春工商輔導工作委員會組織章程

104.05.19 經行政會報討論通過
113.09.24 行政會報討論修訂

壹、 依據：「高級中等學校學生輔導辦法」及「學生輔導法」第八條之規定，設輔導工作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負責協調整合各處（室）之輔導相關工作。

貳、 目標：

一、為促進與維護學生身心健康及全人發展，並健全學生輔導工作，特制定本組織章程。學生輔導，依本章程之規定。但特殊教育法另有規定者，從其規定。

二、學生輔導工作，應以全校學生為主體，就其身心發展之特質、能力、性向及興趣，考量社會職場動態，輔導其統整自我、認識環境及適性發展。並能正確選擇升學或就業方向。

參、 任務：

一、統整學校各單位相關資源，訂定學生輔導工作計畫，落實並檢視其實施成果。

二、規劃或辦理學生、教職員工及家長學生輔導工作相關活動。

三、結合學生家長及民間資源，推動學生輔導工作。

四、其他有關學生輔導工作推展事項。

肆、 組織：

一、本委員會置主任委員一人，由校長兼任之，其餘委員由校長就學校行政主管、輔導教師或專業輔導人員、教師代表、職員工代表、學生代表及家長代表聘兼之；任一性別委員人數不得少於委員總額三分之一。任期一年。並置執行秘書，由輔導室主任兼任。

二、學校設置輔導室，辦理輔導業務，設輔導主任一人，由校長聘任，負責規劃、協調及推展輔導工作，並執行本委員會之決議事項;另設輔導教師協助輔導工作之推展。

伍、 職掌:

一、主任委員：

1. 綜理全校輔導工作計畫。
2. 定期召開輔導工作委員會議。
3. 聘任合適之輔導主任與輔導教師。
4. 領導輔導工作之推展。
5. 督導全體教師參與輔導工作。

二、輔導主任：

1. 秉承主任委員之指示，擬定輔導工作計畫及年度預算。
2. 執行輔導工作委員會決議事項。
3. 分配並督導輔導教師執行工作。
4. 從事輔導工作改進之研究。
5. 推動各項測驗，並領導有關人員進行統計、分析施測結果。

6. 出席下列會議：
   (1)輔導工作委員會議
   (2)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議
   (3)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議
   (4)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議
   (5)校務會議
   (6)行政會議
   (7)導師會報
   (8)其它相關會議
7. 規劃及主辦下列活動：
   (1)教師輔導知能研習
   (2)生命教育、性別平等教育、生涯輔導等相關活動
   (3)心理輔導座談會
8. 設置及充實輔導工作設備。
9. 負責協調，與各處室共同實施輔導工作。
10. 聯繫並利用社會資源，協助推展輔導工作。
11. 參加進修研習活動。
12. 參與其他有關輔導工作事項。

三、各處室：協助並配合輔導工作計畫及其他有關學生輔導工作推展事項之辦理

四、輔導教師：
1. 建立、整理、保管與運用學生資料。
2. 蒐集輔導知能資料。
3. 申購並管理輔導圖書、期刊與媒材。
4. 協助輔導工作行政事宜並執行輔導工作各項計畫。
5. 協助導師及專任教師解決學生問題。
6. 執行全校學生諮商輔導。
7. 規劃與執行小團體輔導。
8. 協助認輔制度實施。
9. 蒐集與提供升學資料。
10. 應負責執行介入性輔導措施。
11. 其他交辦事項。

五、導師
1. 協助學生建立基本資料並隨時補充、運用。
2. 電話聯繫家長與家庭訪問。
3. 協助各項測驗之實施。
4. 辨識學生特殊問題與初級輔導。
5. 實施學生生活、學習與生涯輔導。
6. 積極參與各項輔導知能研習。
7. 負責執行發展性輔導措施，並協助介入性及處遇性輔導措施。

六、專任教師

1. 積極參與各項輔導知能研習。
2. 關心學生行為表現，辨識與初級輔導學生之特殊問題。
3. 參與認輔以及輔導相關工作。
4. 負責執行發展性輔導措施，並協助介入性及處遇性輔導措施。

七、相關行政人員：

1. 推動並執行所屬處室工作與輔導工作相關之業務。
2. 積極參與各項輔導知能研習。

八、學生代表：

1. 協助輔導工作計畫工作事項之推廣。
2. 共同討論輔導工作推展事項。

九、家長代表：

1. 協助輔導工作計畫工作事項之推廣。
2. 共同討論輔導工作推展事項。

陸、 本委員會每學期至少舉行會議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由主任委員召集之。

柒、 學校應定期辦理輔導工作自我評鑑，落實對學生輔導工作之績效責任。

捌、 本委員會決議事項，經校長核准後，由輔導室擬訂具體辦法，請有關處室及教師配合執行。

玖、 本章程經行政會報決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提案四

國立恆春高級工商職業學校推動校園讀書實施要點

104.05.05 行政會報通過
106.04.18 行政會報修正通過
107.11.27 行政會報修正通過
112.11.28 行政會報修正通過
113.03.26 行政會報修正通過
113.09.24 行政會報修正通過

壹、目標

一、閱讀力即國力，培養校園閱讀風氣，健全品格豐富學識，提升知識競爭力。

二、參加學校或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跨校網路讀書會等相關競賽，增進具體成效。

貳、主辦單位：圖書館。

參、協辦單位：教務處、學務處、各年級導師和任課教師。

肆、參加對象：全校學生。

伍、活動時間：依據行事曆排定時程辦理。

陸、活動內容與方式：

一、訂定共同時間實施全校性班級讀書會，撰寫心得擇優獎勵。

二、辦理讀書會研習，說明研讀文章主題要點以及網路讀書會之格式與參賽辦法。

三、圖書股長參加讀書會研習，帶領同學進行探討及心得分享。

四、進行寫作練習，訓練文字表達能力，鼓勵學生投稿參加競賽。

柒、獎勵辦法：

一、班級讀書心得寫作心得單每年級擇優錄取十名，頒發獎狀以資鼓勵。評審老師嘉獎一次。

二、參加中學生網站閱讀心得寫作比賽學生獲特優者嘉獎二次；優等及甲等者嘉獎一次。特優者獎勵金 300 元，優等獎勵金 200 元，甲等獎勵金 100 元。

三、中學生網站閱讀心得寫作比賽指導老師獎勵以單一學期指導學生得獎最高名次為基準，指導學生獲特優者，嘉獎二次；優等及甲等嘉獎一次。

捌、經費來源：

一、優質化核定子計畫獎勵金。

二、本館業務費。

玖、本要點經行政會報審議，陳 校長核可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提案五

國立恆春高級工商職業學校推動小論文寫作實施要點

104.05.05 行政會報通過
106.04.18 行政會報修正通過
107.01.09 行政會報修正通過
112.05.16 行政會報修正通過
112.11.28 行政會報修正通過
113.03.26 行政會報修正通過
113.09.24 行政會報修正通過

壹、目標：

一、運用科技學習蒐集、判斷、分析並應用資訊的能力。

二、出版小論文集列為館藏，作為數位典藏資料。

三、學生擷取摘要製作簡報，訓練膽識培養口語表達能力。

四、多元發展適性自主，主動積極的發展寫作能力。

貳、對象：全校各班有志寫作小論文之同學。

參、時間：每學期辦理一次。

肆、主辦單位：圖書館。

伍、實施辦法：

一、小論文寫作：

(一)辦理研習指導論文撰寫格式及寫作要點。

(二)引導深度利用圖書館，正確有效蒐集資料，尊重智慧財產。

(三)鼓勵討論、研究與團隊合作，參加小論文寫作競賽。

(四)公開表揚獲獎學生與指導老師，肯定努力成果。

(五)與聆聽分享之涵養，以期多元學習。

(六)配合圖書館夜間開館，提供電腦供同學使用。並提供相關諮詢。

二、小論文發表：

(一)徵求曾經獲獎有意願發表之同學並予以指導擷取論文摘要。

(二)製作簡報，練習口語發表能力培養膽識，以期多元學習。

陸、獎勵辦法：

一、參加中學生網站小論文寫作學生獲特優者，嘉獎二次；優等及甲等嘉獎一次。特優者獎勵金 400 元，優等獎勵金 300 元，甲等獎勵金 200 元，獎勵金以獲獎篇數為單位。

二、指導老師獎勵以單一學期指導學生得獎最高名次為基準，指導學生獲特優者，嘉獎二次；優等及甲等嘉獎一次。

柒、經費來源：

一、優質化核定子計畫獎勵金。

二、本館業務費。

捌、本要點經行政會報審議，陳 校長核可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提案六

國立恆春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好書推薦海報設計要點

112.10.24 行政會報通過
113.03.26 行政會報修正通過
113.09.24 行政會報修正通過

一、依據：本校高職優質化輔助方案辦理 。

二、目的：藉由好書推薦活動推廣校園閱讀風氣，鼓勵師生善用圖書館資源，並透過海報展活動讓讀者能感受閱讀帶來的悅讀氣氛。

三、活動對象：本校在學學生。

四、作品規格：

(一)1 張海報限呈現 1 本書。

(二)海報內容須包含：

1.書目資料：書名、作者、出版社、出版日期、本校圖書館索書號（若無館藏則免填)、書籍封面圖片

2.書籍簡介

3.書籍推薦文

(三)海報完稿作品，A4 尺寸（210*297mm)，解析度 300dpi，JPEG 格式檔。

五、繳交內容：

(一)電子檔：海報完稿作品 JPEG 檔上傳至「好書推薦海報專區」。
(https://reurl.cc/My3XGm)

(二)報名表件(附件一)上傳至「好書推薦海報專區」。

(三)授權同意書(附件二)至圖書館領取，簽完名請將紙本送回圖書館。

六、截止日期：113 年 11 月 29 日（五）止。

七、評審方式：遴聘本校教職同仁擔任評審，評選內容為：意念表達 30%、創意及推薦內容 40%、美觀及配色 30%。選出 10 組作品，公開張貼於圖書館佈告欄展示。

八、獎勵辦法：

(一)第一名：獎勵金 200 元，獎狀乙只。

(二)第二名：獎勵金 150 元，獎狀乙只。

(三)第三名：獎勵金 100 元，獎狀乙只。

(四)佳作(7 位)：獎狀乙只。

(五)經費來源：

1.優質化核定圖書館子計畫獎勵金。

2.本館業務費。

九、注意事項：

(一)推薦好書海報作品應為未曾發表之作品，並不得抄襲、模仿、冒名或剽竊他人之作品。若經發現有上述情形者，取消其資格，法律責任由被檢舉者自負。

(二)參賽者應尊重評選委員專業評議，對評審結果不得有異議，由評選會議視投件作品水準議定，推薦好書海報未達水準時，從缺。

(三)凡投件推薦好書海報者擁有作品著作權，入選作品歸本校所有，擁有展示、印刷、出版權利，投件者參加海報投件即表示接受此原則。

十、本要點經行政會報通過後，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提案七

國立恆春高級工商職業學校「班級閱讀榮譽競賽」實施要點

104.05.05 行政會報通過
109.01.07 行政會報修正通過
111.09.20 行政會報修正通過
113.05.21 行政會報修正通過
113.09.24 行政會報修正通過

壹、目標

一、利用共同閱讀時間，讓師生之間互動，營造喜愛閱讀的校園文化。

二、形塑優良的閱讀環境，增進閱讀理解能力讓師生感受閱讀樂趣。

三、閱讀力即國力，培養校園閱讀風氣，健全品格豐富學識，提升知識競爭力。

四、參加學校或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跨校網路讀書會等相關競賽，增進具體成效。

貳、主辦單位：圖書館。

參、協辦單位：教務處、學務處、各年級導師和任課教師。

肆、參加對象：日間部一至三年級學生。

伍、活動時間：全學期。

陸、評分標準：

一、班級借閱及個人借閱：40%。

二、閱讀心得單：30%。

三、中學生網站閱讀心得投稿篇數：15%。

四、圖書館好書推薦海報設計繳件數：15%。

柒、獎勵辦法：

一、每學期統計全校前三名，頒發獎狀以資鼓勵。

二、期末獎勵：

(一)全校第一名班級頒發獎狀，全班嘉獎貳次，獎勵金 800 元。

(二)全校第二名班級頒發獎狀，全班嘉獎乙次，獎勵金 600 元。

(三)全校第三名班級頒發獎狀，全班嘉獎乙次，獎勵金 300 元。

三、每學期末，全校前三名之班級導師，嘉獎乙次。

捌、經費來源：

一、優質化核定圖書館子計畫獎勵金。

二、本館業務費。

玖、本要點經行政會報審議，陳　校長核可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國立恆春高級工商職業學校113學年度第1學期第5次 行政會報簽到表			
時　　間	113年9月24日(星期二)上午9時10分		
地　　點	綜合大樓行政會報室		
主 持 人	蔡校長俊彥		
出　　席　　人　　員			
單　　位	職　稱	姓　名	簽　　名
校長室	秘　　書		
教務處	主　　任	郭姿伶	郭姿伶
學務處	主　　任	李依屏	李依屏
總務處	主　　任	鄭景庭	鄭景庭
實習處	主　　任	吳佳韻	吳佳韻
輔導室	主　　任	王乃尹	王乃尹
圖書館	主　　任	李純琇	李純琇
進修部	主　　任	王家凰	王家凰
人事室	主　　任	陳淑姿	陳淑姿
主計室	主　　任	黃靜慧	黃靜慧

國立恆春高級工商職業學校113學年度第1學期第5次行政會報列管案件

（A解除管制 B繼續管制）

<table>
<tr><th>編號</th><th>決議事項</th><th>主辦單位</th><th colspan="4">執行情形</th><th>結報日期</th><th>管考建議</th></tr>
<tr><td>1</td><td>優質化計畫執行進度</td><td>教務處</td><td colspan="2">子計畫名稱(主要內容)</td><td>經常門核定</td><td>經常門執行</td><td>1/31</td><td>B</td></tr>
<tr><td></td><td></td><td></td><td>113-A1
落實學校課程發展</td><td>113-A1-1 推動跨科目/領域/專業群科課程
資處科：CNC創意生活教師工作坊(11/28)
113-A1-2 發展契合產業需求課程
電機科：人機介面暨可程式控制實習共備研習(10/23)
113-A1-4 實行課程發展與自我評鑑機制
優質化輔導會議(11月)</td><td>72,323</td><td>0
0%</td><td></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113-A2
推動創新多元教學</td><td>113-A2-1推動素養導向教學
社會科：走讀屏東(9/25)、恆春風物(11/13)
113-A2-2發展統整探究教學
社會科：地理探究與實作(10/17)、半島文創(12/4)
社會科、觀光科(跨域)：導覽解說技巧(12/11)
餐管科：半島餐飲小學堂(11/22)
觀光科：半島今昔導覽解說(10/23)
113-A2-3資訊科技融入教學
教務處：AI人工智慧工具教學應用與資訊安全(8/29)
圖書館：生成式AI在學習上的應用(9/18)
113-A2-4規劃學習歷程檔案製作
教務處：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製作技巧講座(11/27上午普高、11/27下午週會)
113-A2-6推動安全教育
學務處：教師水域安全教育增能研習(9/18)</td><td>156,080</td><td>48,338
30.97%</td><td></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113-A3</td><td>113-A3-1辦理課程領導及教學精進研習</td><td>126,684</td><td>0</td><td></td><td></td></tr>
</table>

編號	決議事項	主辦單位	執行情形				結報日期	管考建議
			深化教師教學專業	餐管科：半島風味廚藝：西點蛋糕精緻手作(11/27) 觀光科：恆春半島外語導覽解說(11/28) 資處科：多媒體製作與應用課程共備：3D列印實務運用(11/27) 電子科：AMR機器人系統術講座(12/18) **113-A3-2活化教師專業社群** 資處科：3D建模資訊(10/2、11/20)		0%		
			113-B1 **導引適性就近入學**	**113-B1-1辦理國中師生認識專業群科(國一、國二)** **實習處：**恆春半島鄰近國中生(恆春10/9、牡丹12/4、車城1/20，後續聯繫中) 技職博覽會暨職涯探索體驗（改期至114年3月） **113-B1-3核發新生入學成績優秀獎學金**(11月)	89,293	7,146 8.00%		
			113-B3 **加強學生多元展能**	**113-B3-1 推動專精實務課程強化專題製作能力** 資處科：創意專題製作技巧講座(12/9)、專題實作成果分享(12/23) 資訊科：機器人程式設計研究課程(10/1-11/29) **113-B3-2 精進產業技能實務** 餐管科：法式桌邊服務技巧(10/27)、中式料理手作坊(9/25)、創意節慶伴手禮(12/4) 電機科：升降機裝修實習課程共備坊(11/27) 觀光科：國際餐飲服務儀態與技巧探討(12/4) **113-B3-3 增進學生創新研發能力和創業輔導** 資處科：產業進路分析講座-金融證卷實務(12/6)、文創與行銷講座(11/13) **113-B3-4 辦理技藝能競賽、專題實作** 資處科：商技賽商業簡報進階講座(10/7) 各科校內技藝競賽：餐飲(12/25)、資處(12/18)、電子資訊(9/4-11/20)	183,703	42,619 23.20%		

<table>
<tr><th>編號</th><th>決議事項</th><th>主辦單位</th><th colspan="4">執行情形</th><th>結報日期</th><th>管考建議</th></tr>
<tr><td></td><td></td><td></td><td colspan="4"><table>
<tr><td>113-B4
形塑人文藝術素養</td><td>113-B4-1 提升人文和藝術涵養
圖書館：網版絹印創作(10/23)
113-B4-2 推動音樂及藝文陶冶
訓育組：熱音社培訓(10/2、10/9、10/30、11/6、11/13、11/20)
113-B4-3 推廣閱讀及優化學習
圖書館：圖書志工培訓(9/12)、圖文編輯工作坊(12/4)</td><td>67,917</td><td>28,117
41.40%</td></tr>
<tr><td>總　　計</td><td></td><td>696,000</td><td>126,220
18.14%</td></tr>
</table></td><td></td><td></td></tr>
<tr><td>2</td><td>實務增能計畫執行進度</td><td>實習處</td><td colspan="4"><table>
<tr><th>項目</th><th>核定金額</th><th>執行金額</th><th>執行率</th></tr>
<tr><td>學生職場參觀及校外實習計畫</td><td>109,302</td><td></td><td></td></tr>
<tr><td>提升學生實習實作能力計畫</td><td>150,400</td><td></td><td></td></tr>
<tr><td>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td><td>145,018</td><td></td><td></td></tr>
</table>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之核定經費公文尚未來函，已和承辦人員聯繫，預計九月底前辦理完成。</td><td></td><td></td></tr>
<tr><td>3</td><td>補助偏遠地區及非山非市學校通學交通費實施計畫</td><td>生輔組</td><td colspan="4">一、113 學年核定金額 7,927,540 元，執行至 114.7.31。</td><td></td><td></td></tr>
<tr><td>4</td><td>補助山地、偏遠及離島地區經濟弱勢學生午餐費</td><td>衛生組</td><td colspan="4">一、113 年核定 1,530,000 元，執行至 113.12.31。
二、113.6 月累計執行金額 288,540 元，執行率 29.48%。</td><td></td><td></td></tr>
<tr><td>5</td><td>113-1 完全免試計畫執行進度</td><td>教務處</td><td colspan="4"><table>
<tr><th>子計畫名稱(主要內容)</th><th>經常門核定</th><th>經常門執行</th></tr>
</table></td><td>1/31</td><td>B</td></tr>
</table>

編號	決議事項	主辦單位	執行情形				結報日期	管考建議
			A1-1 共組培力團隊	1. 六年一貫區域課程研習(社會科 1-2 場) 11/28 半島化石探索 2. 辦理教師讀書會(實研組 4 場) 9/19、9/26、10/3、10/17 雙語	38,765	17,631 45.48%		
			A2-3 推動社團活動	推動國中社團課程(資處科 18 節) 9/6-1/10，共 16 節(1/3 及 1/10 預計使用 114 年經費)	59,720	6,004 10.05%		
			A2-4 推動多元營隊	「節慶伴手禮手作營隊」(餐管科 8 節) 時間：9/7，人數 30 人。	26,393	25,956 98.34%		
			B1-1 支援協同教學	支援鄰近國中協同授課(1-2 所學校、教師入班 36 節) 10/16-10/25，車城國中	62,939	6,433 10.22%		
			B2-1 辦理職涯試探	職涯試探體驗(1-2 所學校、教師授課 30 節) 10/9，恆春國中…	106,866	0 0%		
			B2-4 適性入學宣導	1.支援屏東縣國中升學博覽會及適性入學宣導相關活動 2.發放完全免試入學獎學金	315,600	3,900 1.24%		
			B3-2 提供資源共享	1. 美學研習講座(圖書館 2 場次) (1) 石膏版畫：10/14、10/21(一)/共 4 小時/恆春國中師生/30 (2) 布作小物：10/30(三)/2 小時/本校及國中小老師/20 人 2. 圖書及藝文展推展活動 10/30 布作小物	61,933	20,993 33.90%		
			D1-1 發展群科活化教學	電子科資訊科基礎電子講座(1 場次)	59,169	0 0%		
			D1-2 推動群科多元營隊	電子科資訊科多元營隊(試探體驗營隊 1 場次)	69,951	0 0%		
			D2-1 辦理群科職涯試探	實習組辦理以群招生電子科資訊科國中職涯試探 (1-2 所學校、教師授課 4 節)	10,715	0 0%		

編號	決議事項	主辦單位	執行情形				結報日期	管考建議
			D3-1 強化精準試探	電子科資訊科參訪及講座(2 場次)	36,065	0 0%		
			D3-2 研擬分科機制	實研組辦理以群招生親師座談(1 場次) 時間：9/23，預計 20 人。	2,192	0 0%		
			總　　計		850,308	80,917 9.52%		
6	113 年操場整修工程	學務處	一、核定金額 27,900,000，執行至 114.4.30 113.8.29 完成第一次工程書圖審查。					

經費來源	項目	處室	數量	單價（千元）	總價（千元）	簽陳	請購單	招標	決標	驗收	付款
113-1 優質化計畫 298 千元（執行至 113.12.31）	A3　筆記型電腦	電子科	1	30	30			-	-		
	A3　3D 列印機	資處科	5	17	85			-	-		
	B3　數位相機	資訊科	1	10	10			-	-		
	B3　裁切機	資處科	2	27	54			-	-		
	B4　書籍	圖書館	1	74	74	112 學年已完成招標工作，預計 10 月購書					
	B4　紫外線燈箱	圖書館	1	15	15	9/5	9/16	-	-		
	B4　版畫壓印機	圖書館	1	30	30	9/5	9/13	-	-		
	總計				298						

113-1 資本門只撥款之 149 萬元，餘 149 萬元將於 114 年撥款，故本學期資本門項目調整如下表

經費來源	項目	處室	數量	單價（千元）	總價（千元）	簽陳	請購單	招標	決標	驗收	付款
113-1 優質化計畫 149 千元（執行至 113.12.31）	A3 筆記型電腦	電子科	1	30	30						
	A3 3D 列印機	資處科	2	17	34						
	B3 裁切機	資處科	1	27	27						
	B4 書籍	圖書館	1	13	13	112 學年已完成招標工作，預計 10 月購書					
	B4 紫外線燈箱	圖書館	1	15	15	9/5	9/16				
	B4 版畫壓印機	圖書館	1	30	30	9/5	9/13				
	總計				149						

經費來源	項目	處室	數量	單價（千元）	總價（千元）	簽陳	請購單	招標	決標	驗收	付款
113-1 優質化計畫 149 千元（執行至 114.7.31）	A3 3D 列印機	資處科	3	17	51						
	B3 數位相機	資訊科	1	10	10						
	B3 裁切機	資處科	1	27	27						
	B4 書籍	圖書館	1	61	61	112 學年已完成招標工作，預計 10 月購書					
	總計				149						